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张保柱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保柱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张保柱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及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张保柱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保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认缴出资宁波维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维泰”）1,0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2.73%）且宁波维泰持有本公司 9,683,0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故张保柱先生通过宁波维泰间接持有本公司 1,232,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宁波维泰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在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相关承诺执行。

公司监事会对张保柱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